



金潮新材

NEEQ : 870218

山东金潮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Golden Tide Advanced Building Materials 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2019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苑永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苑永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克欣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张克欣
电话	0535-8118652
传真	0535-8118673
电子邮箱	2750842352@qq.com
公司网址	www.sk-jc.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山东省招远市金龙路 88 号；邮政编码：2654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1,874,702.51	102,473,749.96	9.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3,321,442.18	44,102,239.67	20.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2	1.34	20.9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8.12%	56.9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2.34%	56.96%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0,812,031.36	82,029,522.93	35.0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19,202.51	478,341.37	1,827.3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33,530.25	551,199.33	66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7,348.13	651,247.40	1,058.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8.93%	1.0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69%	1.2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01	2,700.0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00%	0	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3,000,000	100.00%	0	33,000,000	0.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2,000,000	96.97%	0	32,000,000	96.97%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33,000,000	-	0	33,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2.3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山东金潮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	0	32,000,000	96.97%	32,000,000	0
2	山东金潮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0	1,000,000	3.03%	1,000,000	0
合计		33,000,000	0	33,000,000	100%	33,0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以上所列公司股东中，金潮集团持有金潮股份 2.53%的股份。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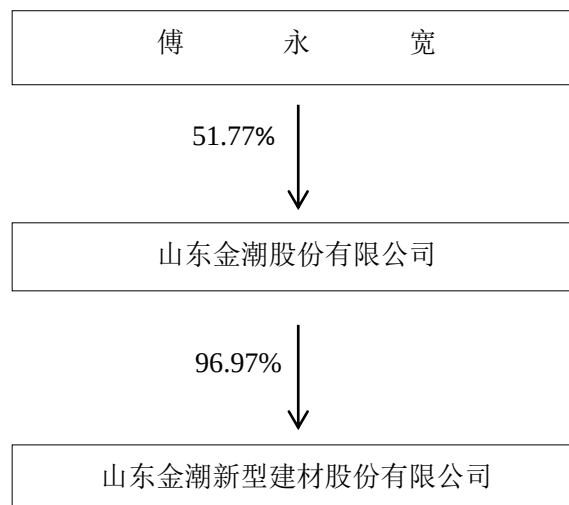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山东金潮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3200 万股股份, 占公司总股本的 96.97%, 为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金潮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7 月 26 日, 现持有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600724810340H), 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为招远市金龙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为傅永宽; 注册资本为 11,912.90 万元; 营业期限为 2000 年 7 月 26 日至 2030 年 7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黄金制品的加工及销售(期货交易除外); 建筑装饰材料、钢材、石材加工销售; 机电设备销售; 以自有资金对制造业、房地产业、建筑业、服务业、农业、旅游业的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 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傅永宽通过持有金潮股份 51.77% 股份实际控制金潮新材 96.97% 表决权, 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傅永宽, 男,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1963 年 10 月出生, 毕业于清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学校创新管理专业, 硕士研究生学历。1991 年 8 月至 1996 年 9 月就职于山东金潮贸易有限公司, 担任总经理; 1996 年 10 月至 2004 年 10 月就职于山东金潮集团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长; 2004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山东天健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4 年 11 月至今就职于山东金潮股份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长。

报告期内,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2)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新金融工具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

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除某些特定情形外，对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将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19 年 1 月 1 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同时，公司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019 年 1 月 1 日，金融资产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结果对比如下：

单位：元

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		
项 目	类别	账面价值	项 目	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354,014.73	应收票据	摊余成本	1,354,014.73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6,165,537.66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16,165,537.66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421,872.58	其他流动资产	摊余成本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	421,872.58

2、财务报表格式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8 年 6 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 号）同时废止。根据财会[2019]6 号和财会[2019]16 号，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 号文进行调整如下：

单位：元

2018.12.31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金额
应收票据		1,354,014.73	1,354,014.73
应收账款		16,165,537.66	16,165,537.6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519,552.39		-17,519,552.39
应付账款		14,863,951.05	14,863,951.0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863,951.05		-14,863,951.05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1,354,014.73		1,259,958.92
应收账款		16,165,537.66		13,054,498.3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519,552.39		14,314,457.27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863,951.05		11,823,138.5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4,863,951.05		11,823,138.50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19 年 8 月 12 日，公司与爱思开综合化学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取得了烟台金潮塑业有限公司（原：爱思开金潮塑业（烟台）有限公司）51%股权，与原持有的 49%股权共计 100%，公司实际取得烟台金潮塑业有限公司的控制权，报告期合并报表范围为金潮新材、烟台金潮塑业有限公司。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山东金潮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